附件2

填报说明

**1、产能产量：**口罩企业必须是日产量，其它可由企业自主决定，但必须与防疫工作相关，销售收入为2019年收入，**单位是万元**。流通企业、农产品类企业、物流企业不需要填报产能产量信息，医药生物、医疗器械类企业可视情填报产能产量信息。

**2、集团公司和子公司：**统筹考虑实事求是和方便管理，可以由集团公司统一申报。但如果有多家子公司从事不同类别的疫情防控相关工作（如有的生产口罩，有的运输物资），建议分别填报，每个法人主体要有自己的社会信用代码，便于我委分类审核。

**3、贷款需求限制：**附表中关于（4）企业贷款需求需在2000万元以上。只针对“四、农产品生产和相关饲料、种畜禽、种子（苗）生产企业以及屠宰、加工企业”。

**4、关于“对疫情防控的保障作用”：**对于申请纳入全国性名单的，请填写对全国疫情防控发挥的具体作用。例如，口罩、防护服等企业生产了多少产品，其中多少服从了国家统一调配；运输企业向疫情严重地区运送了多少货物；蔬菜、水果、粮油等生活物资生产商有多少产品用于支持疫情严重地区物资供应等。对于地方备案名单，参照上述要求执行。

**5、物流超市等配送企业分类：**表格中第三类物流企业和第七类物资调运企业的区别：第七类主要指按照疫情防控统一调度应急物资的企业，如按照中央或省级调度需求运送防护服、口罩之类的企业，超市和物流运输企业归入第三类。

**6、开户行一栏是否需要填开户行账号：**人民银行要求是开户行，便于金融机构对接。如果有多家开户行，可以都写，以最后金融机构对接的为准。

**7、关于填报模板内容的规范填写**。表格各项内容应按要求完善填写，避免因资料缺失不通过审核。“贷款需求”单位为万元，为便于统计，请用阿拉伯数字准确填写，如“1000”。不得包含汉字（如“1000万元”）、范围（如“500-1000”）。其他产量、产值、销售收入等数值请按前期要求视实际情况填写，并注明单位。

**8、贷款申报种类限制：**只要求报贷款拟使用用途，不要求报贷款种类。

**9、销售收入是针对防疫物品还是全部收入：**主要是防疫物品收入，而不是全部收入。如比亚迪既生产汽车，也生产口罩，只报生产口罩部分收入。

**10、失信黑名单企业：**在信用中国网站“信用信息查询”显示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企业，不纳入申报范围。

**11、申报企业类别要求。**申报企业必须是与疫情防控重点物资保障直接相关的企业，其他企业如能源生产供应企业等，原则上不予接收。